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 ： 永祁财成合【2026】00101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 祁阳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血液透析机采购
（2）采购计划编号 ： 永祁财采计[2026]00065号
（3）项目包名 ： 第一包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 504000元
（2）合同金额大写 ： 伍拾万肆仟元整

3.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 ： 2026-11-13， 完成日期 ： 2026-12-02。 总日历天数 ： 20天。
地点 ： 祁阳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

4.付款 ：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完成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5%,剩余5%的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付清。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投标文件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1	甲方名称、地址	甲方名称：祁阳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 地址：祁阳市白水镇东川村320省道
2	项目现场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20日内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4	响应时间	电话响应时间：24小时；现场响应时间：48小时；故障解决周期：48小时。
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完成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5%,剩余5%的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付清。
6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采购需求
7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共同协商
8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9	合同的变更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 、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

		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 ，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

2026-11-13

甲方 ： 祁阳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签章）

法定代表人： 龙文兵

委托代理人： 陈巧艳

电话 ： 13874377532

传真 ：

乙方 ： 长沙驰瀚商贸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 夏芳

委托代理人： 叶青

电话 ： 18684749455

开户银行 ： 中国银行

开户支行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湖南大学支行

银行账号 ： 600280901102

附录1 ：

祁阳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血液透析机采购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永祁财采计[2026]00065号　　合同编号 ： 永祁财成合【2026】00101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A02329900-其他医疗设备	血液透析床	4	台	1,100	1,000
2	A02329900-其他医疗设备	血液透析机	4	台	136,400	125,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504,000 大写：伍拾万零肆仟元整

注意：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长沙驰瀚商贸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 ： 2026年11月13日